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阳江市阳东区消防救援局

填报人姓名：谢崇媚

联系电话：13827608663

填报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阳江市阳东区财政局制

2026 年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职能

消防队伍是应急管理部下辖的一支重要队伍，担负着消防保卫和社会抢险救援的双重职能，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严格消防监督管理，防止火灾的发生，减少火灾的损失，积极参加社会抢险救援，保卫国家经济建设，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消防队伍主要有两大方面：“防”和“消”，“防”主要由各级消防监督机构负责，“消”主要由基层消防站和政府专职队负责，其主要职能是：

- （1）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 （2）督促部门、单位制定消防安全办法和技术标准。
- （3）督促城建、公用等部门建设、改善和维护公共消防设施。
- （4）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等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 （5）教育训练队伍，指导专职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开展工作。
- （6）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 （7）迅速接警出动，及时有效地扑灭各种火灾，减少火灾损失，全力参加灭火救援以外的各种抢险救灾。

2. 内设机构构成

我单位无内设机构，下设1个消防救援站。全区共有政府招聘专职消防队10支，分别设在红丰镇、新洲镇、那龙镇、大沟镇、大八镇、雅韶镇、塘坪镇、合山镇、东平镇、万象工业园区。

3. 人员构成

2025 年年末实有人数为 163 人。其中：国家队 17 人（干部 7 人，消防员 10 人）；政府专职队人员 134 人，消防文员 12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大队全体指战员砥砺前行，面对队伍管理形势复杂严峻、消防安全风险防范化解责任重大、灭火救援“急难险重”任务叠加、“两个稳定”维护压力巨大等多重考验，始终坚持以“全面发展”为总要求，以“稳中求进”为总基调，以授旗训词精神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火灾防控和灭火救援“两大主业”，积极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大局，有效筑牢了火灾防控和队伍管理的“双稳定”防线。

（一）坚持铸魂育人，强化引领凝聚合力。大队党建参赛项目在阳东区第一届“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中斩获发展提质类一等奖。大队党员先锋队在重大救援中尽显政治底色，在今年“6·17”抗洪抢险救援中，因救援成效显著大队被阳东区政府记集体三等功，多名党员先锋获个人三等功和嘉奖。在抗击台风“桦加沙”行动中，大队获评阳东区先进集体，工业园站副站长范文川作为先进个人代表在全区工作总结大会上作典型发言，多名指战员获得“抗击台风突出个人”表彰，形成“党建红”引领“火焰蓝”的示范效应，党建引领效能进一步释放。

（二）夯实基层基础，严格队伍管控。持续推进组织建设标准化规范化。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等制度，全年开展集中学习 42 次、专题研讨 8 次，党委班子带头讲

党课 12 次，基层党支部组织力显著提升。大队主官带队以“四不两直”方式到消防站、乡镇专职队开展随机检查督导 30 余次，大队专职队管理办公室充分利用支队研发的人脸识别点名系统和视频监控等各类手段随机开展点名督察、拉动演练，不断规范专职队执勤训练工作。

（三）织密队伍“防护网”，精细管理覆盖全员。成立大队专职队管理办公室，明确“统筹协调、业务指导、考核评估”职能定位，推行片区化管理模式统筹乡镇专职队建设，重点规范战备、训练、工作、生活“四个秩序”。创新作战编成改革，按实战需求将队伍编为三个分队，实行分队长包干负责制，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判解决队伍管理突出问题，推动正规化建设水平和管理效能双提升。

（四）加强专业培训，建强专业骨干队伍。大队结合实际需要，选拔骨干人员，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类专业救援技术培训，其中核生化培训 4 人、供水培训 5 人、水域培训 23 人、烟热真火培训 58 人、初战指挥能力培训 25 人。同时，立足自身，邀请教练来队培训有限空间救援 7 人，先后组织 10 个乡镇专职队分批到东城站开展号员分工、水域救援、作战安全、登高救援等轮训，全年轮训人数共计 364 人次，培养了一批懂技术、会操作、能指挥的专业人才，初步形成了覆盖主要灾害类型的专业处置力量。特别是在“6.17”抗洪抢险和抗击台风“桦加沙”救援中，指战员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得到阳东区委、区政府的高度肯定，其中 4 人荣获区三等功、8 人荣获区嘉奖、16 人荣获区抗击台风突出个人。

（五）抓牢整治突破点，靶向施策除火患。主动融入阳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高位推动和末端落实双向发力，充分发挥消防安全委员会议事协调平台作用，将消防重点工作纳入全区“百千万工程”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实现同规划、同部署、同考核。年内区委、区政府党政主要领导主持召开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研究消防工作 16 次，区政府分管领导经常听取、调研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实地指导消防工作，推动压实各方消防安全责任。连续五年组织开展党政领导干部消防专题授课，从决策源头压实领导责任。深入推进火调工作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建设，高效完成火灾调查 5 起，为实施精准防控提供了有力的事实依据和数据支撑。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收支总体情况

本年收入年初预算 2,608.40 万元，调整后预算 1,637.39 万元，决算数 1,637.39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707.65 万元，总计年初预算 3,315.69 万元，调整后预算 2,345.04 万元，决算总收入 2,400.04 万元。

本年支出年初预算 3,315.69 万元，调整后预算 2,345.04 万元，本年决算支出 2,296.4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03.56 万元。

收入预算大幅调减，主要是年度财政拨款规模较年初预算压减，收入决算与调整后预算完全一致；支出决算略低于调整后预算，存在少量资金年末结转。

2. 收入情况分析

本年年初预算 2,608.40 万元，决算 1,637.39 万元，较年初

预算减少 971.01 万元，预算调整幅度大，主要原因为年度下达财政拨款较年初编制预算减少。

年初结转结余 707.65 万元，本年全部消化完毕，当年资金年末结转结余 103.56 万元。

3. 支出情况分析

本年总支出决算 2,296.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1.25 万元，项目支出 240.34 万元。

基本支出：调整后预算 2,104.69 万元，决算 2,051.25 万元。人员经费决算 1,529.14 万元，公用经费决算 522.11 万元，基本支出执行较好，少量公用经费形成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调整后预算 240.34 万元，决算 240.3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

按经济分类看：工资福利支出 1,529.1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23 万元，资本性支出 311.10 万元，支出结构以人员经费占比最高，保障人员履职、日常运行，同时安排部分资本性支出用于装备、设施建设。

4. “三公”经费情况

本年度“三公”经费执行预算 10.46 万元，决算支出 4.83 万元，无公务接待、出国（境）费用，支出全部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较预算大幅减少，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公务用车经费管控到位。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忠实践行重要训词精神，

围绕落实市委“433”工作安排，坚持固本强基、提质强能主题主线，以“夯实五个基础”为主抓手，以“实现五个突破”为主方向，锚定“纵向发展速度走在全省前列，横向业务水平看齐三类支队”目标定位，全面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实现阳东区消防救援工作和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

二、上一年度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 2025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安排，我单位组成绩效评价小组，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主要存在以下两个方面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与单位发展目标还需更加贴合。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规范。共性指标多，特色指标少；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细准确，量化细化不够。需要加强指标设置的规范化程度，确保指标的可衡量性、可比性和可操作性。

（二）个别专项资金执行率低，主要装备器材采购，未有效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针对绩效评价小组指出的各项问题及意见，我单位党委高度重视，立即召开党委会进行专题研究整改措施，并制定整改方案，指定专人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并认真改正，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已根据单位工作职能职责和业务特点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各业务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确保编制出的预算能充分满足自身需要，实现本单位的总体目标。同时，推进构筑科学全面的绩效指标体系，必要时引入专业机构或专家进行指导，定期审视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在绩效指标设置时应考虑到项目自身特色，根据项目的特点，设置个性化的效益指标；同时在设计指标体系

时要注重“效益主导”，加强效益指标的制定和考核，详细量化指标，以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科学可行、精细准确。

（二）已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充分考虑每个项目的支出和预算周期，合理规划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管控，及时跟踪各项预算的执行情况，发现偏离情况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纠正，确保每项预算都按照既定的绩效目标规划实施。

三、绩效自评结论

2025 年，全区共发生各类警情 1187 起，其中火灾扑救 274 起，抢险救援 184 起，社会救助 600 起，出动消防车辆 2379 辆次，出动指战员 1639 人次，抢救被困人员 55 人，抢救财产价值 646.04 万元，保护财产价值 801.29 万元，全年未发生亡人火灾。

（一）强化岗位练兵，抓实战训基础。大队坚持练兵成绩与队伍先进挂钩，固化“周测试、月考核、季比武”练兵模式，修订练兵奖惩措施，推行“考优”激励制度和“达标清零”行动，坚持全员参训、全员考核，开展全覆盖体能考核 8 次，季度比武 4 次；聘请游泳和体能教练集中培训指导，指战员体能达标率、优良率实现了双提升，三公里达标率从 62%提升至 88%，游泳达标率从 71%提升至 92%。在支队组织的第三季度专职队比武会操中，3 人获得个人第一名、1 人第三名，大队获得团体第二名。全年共组织大队级实战演练 16 次，大队主官带基层六熟悉 12 次。同时，组织指战员将辖区室外消火栓、天然水源取水点、企业消防水箱等消防水源录入高德地图，集成水源“一张图”，确保了战时指挥决策的“底数清、情况明”。

（二）坚持党委统领，严防安全底线。大队始终将作战训练安全作为党委“底线工程”，组织召开12次党委会专题研究部署作战训练安全工作，定期分析研判作战训练安全形势，逐月制定大队自查自纠细则，大队主官带队开展作战训练安全督导检查36次，大队专职队管理办公室每月对所有乡镇专职队开展人员、车辆、装备抽查，下发作战训练安全隐患整治清单；常态化开展作战训练安全授课，组织讨论作战训练安全伤亡案例，切实敲响警钟；乡镇专职队每周不少于1天到东城站开展作战训练安全科目训练，围绕“识险、避险、处险”能力的提升，重点开展安全搜索训练、空气呼吸器实战应用、紧急救助技术等训练，不断提高指战员安全施救和应急避险能力。全年队伍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保持了安全稳定的良好局面。

（三）抓好宣传发力点，营造氛围提质效。持续将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深度融入国民素质提升和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在针对养老机构、医疗机构、餐饮燃气、出租屋等重点行业开展系统性培训、累计覆盖1500余名单位责任人的基础上，系统化加强对镇应急办工作人员、社区网格员的能力培训与实战指导，着力将培训网络向基层延伸、向一线覆盖。同时，针对“九小场所”、出租屋等火灾风险突出的领域，分批次组织经营者、房东及租户，开展消防安全专题培训与集中约谈，强化其“第一责任人”意识和自主管理能力，促进了防控机制向“事前预防、标准治理”的深刻转型。持续推动宣传力量下沉、服务触角延伸，组织发动基层力量开展消防知识“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尤其注重对老年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群体的精准关爱与“滴灌”宣传，

通过“敲门入户”，面对面传授知识技能，切实提升弱势群体避险自救能力，让安全防线更具温情、更暖民心，真正构筑起人人参与、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基层消防安全共同体。

（四）聚焦重点监管点，确保重点单位安全。聚焦辖区风险防控实际，坚持系统治理、精准施策，统筹推进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畅通消防“生命通道”、城镇燃气安全等多领域专项治理，推动形成“整治一类隐患、提升一个领域、巩固一方平安”的良性循环，实现相关领域火灾起数显著下降。通过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推动形成“部门牵头、源头管控、系统治理”的整改闭环。年内，联合应急、市监、住建等部门开展专项检查 35 次，清理通道堵塞 21 处，发现并整改隐患 92 处，持续推动隐患动态“清零”。扎实推进市级挂牌督办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确保按期高质量“摘牌”。完成区政府挂牌督办的 1 家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整改，坚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社会面火灾抵御能力得到实质性提升。坚持力量下沉、关口前移，通过指导重点行业系统自查自改、发动基层网格员常态巡查与宣传，持续推动消防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深度转型。全年累计检查社会单位 1587 家次，整改隐患 3621 处，清理“三合一”违规住人 62 户，搬离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 180 余辆，一批根源性、普遍性问题得到有效整治，治本攻坚取得阶段性扎实成效。实践深刻证明，防控成效最终体现在打赢能力上。在年内多起居住类场所火灾扑救中，因前端隐患治理扎实、救援通道保持畅通，大队共成功营救被困群众 13 人，切实将“防得住、打得赢”转化为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生

动实践。

（五）推进基层基础建设。大力争取党委、政府加大对消防基础建设工作的支持力度，大八专职队营房建设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那龙专职队营房建设项目已完成主体框架建设，大沟、红丰专职队营房改造项目和部分微型消防站建设项目已纳入2026年驻镇帮扶资金项目库，市政消火栓建设项目纳入农业农村局的“三同五化”基础建设项目，为辖区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推进解决大队营房工程款历史遗留问题，通过多年、多次与原告方、区政府反复协调，最终将该笔历史欠款降低到400万并完成支付，彻底解决将近30年的历史遗留问题。

（六）提升经费保障能力。因受今年全区整体经济形势影响，辖区财政吃紧，财政状况不佳，大队通过积极向区党委、政府汇报争取，争取本年度大队地方财政预算1970.4万元，与上年持平，区政府从珠海帮扶资金安排97万元用于配套省扶持消防车采购项目，协调区应急局投入100万元用于采购应急和消防共用的装备器材。

（七）科学谋划工作，科学统筹布局结合辖区风险隐患分布、队伍实战能力短板，精准谋划训练课题、演练内容及能力提升重点，统筹调配人员、装备、场地等资源，年内招入18名专职队员补充乡镇专职队力量，并为全区10个乡镇专职队配建房前屋后训练设施，优化消防车器材箱配置，配齐随车器材，持续推进政府专职消防队伍职业化建设。合理划分训练阶段、细化责任分工，推动战训工作与日常执勤、隐患排查、宣传培训等工作深度融合，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全员齐抓共管、实战导向鲜明的战训

工作格局，为提升队伍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筑牢坚实基础。

（八）落实暖心优待措施。始终秉承“基层至上、指战员第一”导向，聚焦子女上学无后顾之忧、退出安置组织协调、困难家庭帮扶援助等，用心用情用力办成了很多实实在在的好事。坚决落实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办法，年内成功解决3名专职消防员子女入学入园问题。修订《阳东区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福利待遇保障办法》，将大八、新洲、大沟三个镇专职消防员工资待遇提升30%。协调落实好辖区首次消防员退出安置工作，3名退出人员分别安置到2个一类事业编和1个二类事业编岗位上，安置岗位总体情况优于同期退役士兵安置岗位。大队工会开展慰问25人次，发放慰问金2.5万元。

我们在新征程上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在阳江市消防救援支队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单位履职尽责、攻坚克难，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管理，在绩效目标设置、完成、项目安排、使用及管理情况等方面都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成效，也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和目标。

依据《2026年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工作方案及评分标准，结合我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自评分数93.44分，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自评分析

（一）履职效能

1. 整体效能。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项共设置4项产出指标，经核查全部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各项任务落地成效突出，本指标足额得分无扣分项。一是灭火救援处置：目标处置警情不少于 1100 起、出 2200 辆次、出动 1500 人次，实际处置警情 1187 起，出动车辆 2379 辆次、指战员 1639 人次，接处警处置规范高效。二是专业培训演练：目标专业轮训 350 人次、体能考核 6 次、实战演练 15 次，实际完成轮训 364 人次、体能考核 8 次、大队实战演练 16 次，实战练兵落地到位。三是救援装备研发：完成模块化作战编成优化，研发新型救援装备，圆满完成台风、抗洪等抢险任务。四是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检查单位 1587 家、整改隐患 3621 处，开展联合检查 35 次，整改 1 家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整治“三合一”场所 62 户、清理违规电动车 180 余辆，消防培训 1500 余人次，建成消防水源数字化管理体系。各项产出任务均达到目标，履职成效突出，佐证材料齐全完整。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设置 3 项效益指标，全部圆满完成目标，足额得分无扣分。一是队伍建设成效突出，扎实推进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落实全周期队伍管理，累计解决队伍各类难题 103 项，全年无安全事故，党建与抢险工作获区级多项表彰。二是应急救援成效显著，全年实现火灾零亡人，营救被困群众 55 人，挽回群众财产损失 1447.33 万元，圆满完成各类抢险安保任务。三是辖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通过常态化隐患整治、完善消防基础设施，有效化解消防安全风险，为阳东区经济平稳运行筑牢安全屏障，社会效益充分显现。

（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率

本年度四项重点任务覆盖队伍管理、实战救援、火灾防控、基础保障全维度，核心工作目标均全部落地，相关工作成效与前述产出、效益指标相互印证。党建队伍管理无专项预算，从严管队举措落地，队伍全年安全稳定并获区级表彰；实战实训、火灾防控两项任务实际支出均低于预算，常态化练兵、全域隐患整治超额完成既定任务，实现零亡人火灾、救援成效突出；基础建设保障任务资金节约使用，营房基建、装备配置、专职人员优待保障全部落实，妥善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整体任务资金管控规范、厉行节约成效明显，各项履职产出与社会效益均达到年度预期。

2.专项效能。

项目监管已建立资金管理及绩效运行监控机制，能够对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开展监督检查。但个别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执行未完全到位，佐证材料完整性有待加强，扣 1 分。

（二）管理效率

1. 预算编制。

（1）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严格按照要求完成新增入库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相关评估资料齐全。

（2）预算编制总体情况

我单位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消防救援队伍以及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较准确。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区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要求，

按要求做好项目库工作。

（3）绩效目标设置

我单位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基本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按要求设置并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但部分绩效指标细化不足、可衡量性欠缺，该项扣 1 分。

2.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权重 3 分，实得 2.94 分，因预算未全额支出按公式折算扣 0.06 分。我单位严格执行上级财政资金管理及相关财务管理有关办法，研究制定了《阳江市阳东区消防救援大队关于财务管理合规性的说明》，进一步规范本单位财会行为，强化内部管理。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均符合财经制度要求。

3. 信息公开。

我单位部门预算按照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的要求在其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监督；决算信息尚未公开，但已按照要求报送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我单位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等绩效信息尚未公开，但根据要求报送区财政部门。综上，决算、绩效自评资料存在逾期公开问题，扣 1.5 分。

4. 绩效管理。

我单位未单独制定本级专项绩效管理制度，全程严格遵照上级《阳江市消防救援支队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已组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细化各岗位绩效工作职责，规范完成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审核、绩效自评及复核等各项工作；日常对照既定绩效目标推进项目实施，保障项目产出效益，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但现行依托执行的上级制度相关条款表述较为笼统，绩效管理实操细则不够细化，该项酌情扣 1 分；单位内部仅零散落实绩效相关要求，未形成独立专项绩效管理制度，岗位职责还需进一步细化，该项酌情扣 2 分。

5.采购管理。

我单位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合规、完整、明确，符合公平竞争原则，采购需求、采购方式合理。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区法律法规以及上级主管部门阳江市消防救援支队制定的《阳江市消防救援支队后勤管理十项制度汇编》文件等要求开展政府采购工作，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严格按照要求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确保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有效；采购意向按规定 100%及时公开，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实施的采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及时在采购网备案公开，采购信息公开合规、及时；同时合同按约定及时履约，按规定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证明，确保采购项目取得预期效果。

6.资产管理。

我单位资产配置合规，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在规定标准范围内。及时上缴单位资产处置收益，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资产管理合法合规。固定资产利用率≥90%。

7.运行成本。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无

公务接待、出国（境）费用，支出全部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较预算大幅减少，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同时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数。

五、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年初预算与实际资金到位规模偏差较大

原因分析：预算编制阶段对年度财政保障能力研判不充分，未充分结合财力实际测算资金需求，造成年初收入预算偏高，年度内预算大幅调减，对绩效目标有序实施造成一定影响。

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立足单位履职任务，结合年度财力状况科学编制预算，缩小预算与实际执行差异，做到资金规模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二）部分经费执行不够充分，年末存在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效益未充分发挥

原因分析：预算执行过程绩效监控力度不足，公用经费支出时序安排不够合理，部分资金未能当年执行完毕，形成年末结转结余，财政资金效能未充分释放。

改进措施：做实绩效运行监控，细化经费支出计划，加快公用经费执行进度；严格按财政规定统筹盘活结转结余资金，强化过程管控，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